

本钢南芬主城区燃煤锅炉环保改造工程

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

（一）建设项目情况简述

项目名称：本钢南芬主城区燃煤锅炉环保改造工程。

本项目位于本溪市南芬选矿厂内。项目主要建设内容：锅炉房设计规模为采暖季采用 1 台 65t/h 的燃煤蒸汽锅炉，锅炉为角管式横梁炉排蒸汽锅炉。本工程供热区域为南芬选矿厂厂区。项目总投资为 5345.85 万元。

（二）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及拟采取的治理措施

1、施工期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及拟采取的治理措施

施工期：①施工扬尘采取设置标准围挡、料堆采用防尘网遮盖等措施；②施工噪声采取设备减振、隔声降噪及限制施工时间等措施；③施工垃圾定点排放、及时清运等。

2、运营期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及拟采取的治理措施

运营期：①废气：锅炉废气合理化处置，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。②废水：废水合理化处置。③噪声：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，采用低噪设备，对设备进行隔音、减振等，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。④固废：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合理处置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。

（三）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

项目落实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与对策，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，可使污染物排放量降为最小，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，项目的建设和运营是可行的。

（四）公众意见反馈方式

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包括受本建设项目影响的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。

公众可在本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本公示指明的联系方式通过发送电子邮件、电话、传真、书信或者面谈等方式索要环评报告简本，并发表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建议。

（五）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

建设单位：本溪钢铁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南芬选矿厂

联系人：李庚辉 电话：13841489778

Email: 2110497703@qq.com

（六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

环境影响评价单位：辽宁昌鑫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肖工 电话：15242473675

Email: 1218364489@qq.com